

附件六：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常州市建设工程管理中心 的 2022年常州市建设工程消防验收（备案）第三方咨询服务项目（安厦采竞磋[2022]003号）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2年常州市建设工程消防验收（备案）第三方咨询服务项目，属于建设咨询服务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南京优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90 人，营业收入为 512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240 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南京优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06月14日

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